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完成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2 日、2023 年 11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及 2023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回购股份将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5.5 元/股（含），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公司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 日、2023 年 12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55）、《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7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实施完成。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0 日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588,8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5%，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41）。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于每月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公

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截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7,587,1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58%，其中，最高成交价为 7.37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6.21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50,352,292.49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方案及法律法规的要求，实际回购股份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7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

二、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实施股份回购的资金来源、使用资金总额、回购方式、回购价格、回购股份数量、回购比例及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等，与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回购金额已达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未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公司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

三、回购股份方案的实施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经营、研发、债务履行能力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回购实施完成后，公司股份分布情况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本次回购股份是公司深入践行“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体现，有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3 年 12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董事会秘书兼副总裁梁戈宇先生授予限制性股票 33.5 万股，并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手续。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

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等在公司首次披露回购股份事项之日至本公告披露前一日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

五、回购股份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 公司未在下述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 1、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之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公司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7,587,100 股，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301,152,613 股变更为 1,293,565,513 股，预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注销前		本次增减 (+/-) (股)	注销后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股份数量 (股)	比例 (%)
一、限售条件流通股	28,224,586	2.17%	/	28,224,586	2.18%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272,928,027	97.83%	-7,587,100	1,265,340,927	97.82%
三、总股本	1,301,152,613	100%	-7,587,100	1,293,565,513	100%

注：具体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本次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

（一）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票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二）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修改章程、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中顺洁柔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8日